

遇见楚雄

利剑出鞘 护航发展

——楚雄州高质量推进巡察工作综述

本报记者 吕瑾 通讯员 自朝顺 梁家礼

> 亮点

武定县——
“码上巡察”
解决群众急难愁盼

“这是‘码上巡察’的二维码，大家扫码进入，就可以向巡察组反映问题了。”近日，在武定县第十五届县委第四轮巡察进驻动员会上，参会人员每人收到了一张二维码。

“码上巡察”是武定县委巡察机构推出的巡察期间的信访举报新方式，针对巡察中党员干部、群众知晓度不高、参与面不广等问题，开通“码上巡察”问题反映和举报平台，并全程跟踪督办。群众只需扫描二维码，就可以反映具体问题，打通了群众有事不敢反映、不方便反映的“堵点”，既避免人情干扰，又能打破时空限制、优化巡察流程，架起了干群“连心桥”。

为更好发挥“码上巡察”作用，在十五届县委1至4轮巡察期间，武定县除公布巡察组联系电话、接访地址、电子邮箱外，针对每个巡察组都设计不同的二维码，将其固定在巡察公告版面，并将巡察公告张贴到乡镇、村委会办公地点和居民较为集中的场所。同时，利用群众聚集的赶集天，武定县将“码上巡察”二维码印制宣传单，向群众发放，巡察组人员手把手教群众扫码反映问题，让群众学会监督、参与监督。“码上巡察”在十五届县委巡察中全面推行，扫码人数达2万余人，信访效率显著提升。截至目前，县委巡察组共收到党员干部“扫码巡察”反映问题126件(次)，来电、来访69件(次)。

本报记者 吕瑾
通讯员 叶向晖 张建宏

牟定县——
做实村级巡察
助力清廉村居建设

“感谢县委巡察组，在短短的2天时间里，我们村原小组长金林经手的村集体资金就全面清理公开了，8356元资金已归还村集体，为我们村办了一件大事。”近日，牟定县戌街乡碗厂村委会竹园村群众对县委巡察组同志说。

2016年以来，牟定县积极探索对村(社区)开展巡察，把监督“触角”向基层延伸，实现了89个村(社区)巡察全覆盖，使巡察成为“清廉村居”建设的助推器。

牟定县积极推行巡察一线工作法，错开群众外出劳作高峰期，深入农户家中、田间地头听取民意、收集情况；针对彝族聚居村组实际，抽调熟悉彝族语言的干部参与巡察，用彝族语言与群众沟通交流，在谈话中了解实际情况，找到发现问题的切入点和突破口。十三届县委对村(社区)巡察以来，共发现并整改问题534个，规范资金管理1700余万元。

为突出巡察重点，牟定县始终坚持“人民群众反对什么、痛恨什么，巡察就坚决防范和纠正什么”的原则，紧盯村(社区)党组织软弱涣散、干部廉洁履职、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小微权力”运行等问题开展监督，推动持续开展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顿提升、强化乡村治理，健全完善共建共治机制。以“建清廉班子、育清廉干部、推清廉村务、扬清廉民风”为目标，在村(社区)全面推行“小微权力”清单，严格执行“四议两公开”民主决策等制度，开展村(社区)提级监督，实行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向县纪委监委述责述廉制度，每年对村(社区)进行“三资”清理审计，充分发挥村(居)务监督委员会及乡村振兴特邀观察员、廉洁评估员和监察联络员“三员”作用，进一步织密基层监督网，有效防止基层“微腐败”，推进“清廉村居”建设。

牟定县坚持“边巡边改”，强化发现问题及时得到整改落实，实行村务监督、组织建设、意识形态、“三资”管理分类交办，把巡察发现问题分别向被巡察村(社区)乡镇党委、挂点村(社区)领导、县级相关部门通报整改建议，推动县、乡、村一体联动整改。截至目前，累计向村(社区)反馈巡察整改意见68条，向县级有关部门提出整改建议14条，移交问题线索54个，查处村“两委”主要负责人6人，发挥了巡察震慑效应。

本报记者 吕瑾 通讯员 王瑞华

九届州委组织开展巡察14轮，巡察党组织106个，发现问题1689个，问题线索292个。

十届州委开展巡察3轮，巡察党组织20个，完成对全州10个县(市)委巡察指导督导全覆盖。

楚雄彝族自治州自2016年6月开展巡察工作以来，经历了从探索起步到建立成形、深

入推进、有形有效等阶段，形成了可学、可看、可推广的经验，曾7次在全省巡察工作会上作交流，巡察工作成效专题片在云南卫视《清风云南》播出，推动巡察整改的经验做法在中央巡视办内网刊载，巡察工作“辨识度”“贡献率”不断凸显。



禄丰市委巡察组在开展巡察期间，深入易地扶贫集中安置点思源小区了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政策落实情况。
通讯员 姚晓枫 摄

坚守政治定位 深化政治巡察

一直以来，楚雄州委把巡察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和党建重点工作，严格落实“三个汇报”机制，通过召开州委常委会、州委书记专题会、州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专题听取巡察工作情况汇报、研究解决重大问题，推动巡察工作走深走实。

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州

处置意见。

创新设立州巡察研究中心，建立专兼结合动态调整巡察人才库。将巡察干部教育培训列入党委干教委和纪检监察机关干部能力素质学习培训计划。州委巡察办被评为“云南省党政机关社会团体档案工作规范化管理示范单位”。

创新方式方法 提升监督实效

时，结合实际创新方式方法。

赶集日“摆摊设点”、村级“小广播”、群众“火塘会”、百姓“微信群”……州委巡察办结合村(社区)实际，创新运用“听、查、谈、访、改、处”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法，采取“巡察带村”“直接巡村”“码上巡察”等方式，深入田间地头、群众家中，深入了解发现问题，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充分发挥巡察密切联系群众纽带作用。

将巡察监督融入构建大监督工作格局中谋划推动，制定实施加强巡视巡

察上下联动的贯彻落实意见，健全完善巡察机构与纪检监察机关、组织、宣传、审计、信访、保密等部门协作配合等制度，推动巡察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贯通。

自2016年以来，全州共巡察村(社区)党组织1105个，覆盖率100%；发现问题10624个，移交问题线索760件，推动查处违纪违法人员162人，切实推动解决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有力提升了基层治理能力和治理效能。

强化整改监督 深化成果运用

近年来，楚雄州委始终把巡视巡察整改作为最终落脚点，建立健全“找准病灶—开出良方—治好病”机制，建立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时限清单“四个清单”和整改情况实地检查等机制，实现当下改、长久立，治其根、治其本的目的。

该州先后制定出台州级党政领导干部推动分管联系单位巡察整改工作实施办法、巡察整改监督办法、巡察整改检查评价办法等制度，建立州级党政领导以上率下推动整改、纪检监察机关和组织部门日常监督、派驻机构跟进监督、巡察机构统筹对监督的整改促进机制，强化全过程监督问效，对整改责任落得不实、整改不力的152个党组织进行约谈，对问题集中的61个单位提出纪检监察建议，促进巡察监督、整改、治理有机贯通。



选拔任用考核中，作为业绩评定、奖励惩处、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并结合巡察移交问题线索，查处了医疗卫生、交通运输、农业和国有企业等系统领域严重违纪违法案件，推动解决了一批行业系统突出问题。

▲ 双柏县委巡察组在对大庄镇大庄社区党总支开展巡察期间，到田间地头了解情况。
通讯员 刘余芳 摄



▲ 楚雄市委巡察问题线索研判小组对巡察组巡察期间发现的问题线索进行分析研判。
通讯员 黄永美 摄

◀ 大姚县委巡察办采取“常规巡察+专项巡察”相结合的方式，解决群众急难愁盼。图为县委巡察组到石羊镇柳树塘村了解相关情况。
通讯员 梁家礼 摄



> 见闻

巡察指导督导实现有形有效全覆盖

政治巡察要求，使政治巡察定位更加精准，不断推进巡察工作由粗放型向精细化发展。

指导督导的目的不只是发现问题，更要解决问题。指导督导组对各县市落实政治巡察主体责任、巡察制度机制建设情况、巡察工作质量等进行综合分析，及时梳理存在的问题，在进驻前、中、后三个阶段持续更新完善问题清单，在此基础上紧盯问题清单精准开展指导，推动提升巡察工作规范化水平。

此次州委全覆盖巡察指导督导共指出重点关注问题122个，提出参考建议169条，推动解决问题82个，指导健全制度27项，有力提升了县市巡察工作规范化水平。

本报记者 吕瑾

通讯员 王仕堂 张海燕

探索“巡纪审”贯通协同
让巡察监督更有合力

“我们在对该部门的账目进行审计时，发现有一笔工程项目支出报销手续不规范，想把这个问题移交给巡察组进行深入调查落实，看是否存在问题？”这是楚雄彝族自治州开展“巡纪审”贯通协同过程中的一个场景。

近年来，楚雄州始终坚持巡视巡察上下联动，深化巡察监督与纪检监察监督、审计监督的联动贯通，将巡察计划与审计计划有机衔接，实行审计人员常态化参与巡察工作机制，巡察组和审计组同步联动，做好巡察先行、审计跟进，巡察同步、集中发力，巡察开题、审计印证，找准问题“病灶”。

“巡纪审”联动以来，审计部门将巡察移交的4批次事项，涉及的14个单位纳入审计项目安排；全州涉粮问题专项巡察中，州、县(市)同步派出11个审计组开展专项审计，巡察组会同审计组对发现的226个问题进行分析研判，将28个涉及审计方面的重点问题写入巡察报告。

同时，通过强化情况互通，统筹好纪检监察机关日常监督情况开展重

点问题预测分析，梳理形成巡前问题预判清单“穴位图”，靶向发力、精准出击。从十届州委首轮巡察开始，州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集中州纪委州监委、州委组织部等部门力量，在巡察中期“综合会诊”深入一线开展调研督导，对巡察中发现的“疑难杂症”及时召开现场办公会进行分析研判，把脉会诊、纠偏定向。

对问题可查性强、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的问题线索，按程序报批后边巡边移，实现快查快办，以查促巡、以巡促查。州委巡察机构还协同纪检监察机关综合运用日常监督及专项督察手段督促整改。通过列席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联审整改进展情况报告、开展整改质效评价检查、约谈提醒，发出纪检监察建议书等方式，强化日常监督，一体推动问题坚决彻底整改。对整改责任落得不实、整改不力的152个党组织进行约谈；组织开展专项检查，对问题集中的61个单位发出纪检监察建议，推动州委巡察反馈的1880个问题高质量全面整改。

本报记者 吕瑾

通讯员 姚明忠 叶向晖

以上率下抓整改
推动巡察成果运用见成效

近日，分管楚雄彝族自治州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副局长参加了十届州委第二轮巡察反馈会，要求州市场监管管理局细化抓实反馈问题整改，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条条见成效。

这是楚雄州贯彻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的意见，压实州级分管领导“一岗双责”、推动分管联系单位落实整改主体责任，抓实做细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的一个缩影。

自州级党政领导推动巡察整改以来，已有21名州级党政领导参加州委巡察反馈会议76场次，督促整改问题1682个，推动建立长效机制2641项。目前，楚雄州已形成了州级党政领导以上率下带头抓整改，分管联系单位认真履行整改主体责任的职责体系，巡察整改的质量和效率大幅提升。州委巡察办主要负责人表示，经过州级党政领导参加巡察情况反馈会和专题民主生活会、调研督促整改和约谈督促整改的“两报告”“两会议”“两督促”制度，实现了内动外推、上督下行、逐级落实的有机贯通，高位推进巡察整改工作。

本报记者 吕瑾

通讯员 夏思坤 张海燕

选优配强队伍 锻造巡察“尖兵”

“此次培训内容丰富，干货满满，不仅有精准发现问题方式方法的理论指导，还结合巡视巡察过程中的具体实例进行剖析，举一反三，针对性强、实用性强，受益匪浅。”大姚县委巡察办主任张恩在参加楚雄彝族自治州2022年巡察工作业务培训后深有感触地说。

开展全州巡察工作业务培训，旨在通过开展“大培训、大练兵”，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锻造巡察干部过硬本领。近年来，楚雄州委紧紧围绕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巡察队伍，把巡察干部队伍建设“一盘棋”谋划推进。成立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组建7个州级专职巡察组，设立47个县级专职巡察组，创新成立州巡察研究中心，增强巡察工作力量。同时，从纪检监察、组织人事、审计等系统精选巡察机构干部，配强配优巡察办主任和巡察组组长，州县两级巡察办主任均实现由纪委监委委主任担任。

提升巡察干部能力素质是推动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楚雄州坚持把巡察干部学习培训列入党委干教委、纪委监委年度干部能力素质提升计划，建立师资库、资料库、人才库、巡察讲堂“三库一讲堂”学习制度，组织开展全州巡察业务培训班3期、巡察讲堂16期，实现专兼职巡察干部培训全覆盖。制定抽调优秀年轻干部和新提拔干部参加巡察工作实施办法，精准培养巡察干部，打造集中学习培训、实战练兵的培养模式，为巡察干部成长“搭台子”“压担子”，实现人才培养与巡察工作双促进、双提升。

本报记者 吕瑾

通讯员 段继生 梁家礼